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 太平洋-贵州水投夹岩水利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关联交易 的信息披露公告 (2020-13)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的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认购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产”)发行的太平洋-贵州水投夹岩水利项目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贵州水投项目”)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 交易概述

2020年1月22日，本公司认购太保资产发行的“太平洋-贵州水投夹岩水利项目债权投资计划”，该计划募集总金额不超过30亿元，投资期限为8+2年(融资人选择权，如第八年末不行使提前还款权，则第9年、第10年分别偿还本金的50%)。本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7.08亿元，本债权投资计划年受托管理费率为0.15%。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交易属于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 (二)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计划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融资人贵州省夹岩水利枢纽及黔西北供水工程。偿债主体为贵州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太保资产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于业明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21 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89549569U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定价政策

本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 （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太保资产根据资产规模、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绩效等因素，按照“固定+浮动”的原则协商确定资产管理费率的定价机制。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价格

太平洋-贵州水投夹岩水利项目债权投资计划每份投资计划收益凭证以人民币一百元为面额单位，采取凭证式发行。本公司

认购该计划人民币 7.08 亿元，本债权投资计划年受托管理费率为 0.15%。

## （二）交易结算方式

偿债主体按合同约定向太保资产支付投资收益和偿还投资本金，计划自起息后每满三个月的前一日（即每年的 10 月 21 日、1 月 21 日、4 月 21 日、7 月 21 日）为偿付日，偿付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分配。债权计划受托管理费按日计提，结算周期与投资收益一致。

##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1、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签署了认购“太平洋-贵州水投夹岩水利项目债权投资计划”的交易协议，生效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2 日，交易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2 日。

2、履行期限：8+2 年（融资方选择权，如第八年末不行使提前还款权，则第 9 年、第 10 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50%）。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本公司委托长江养老进行保险资金的管理运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与长江养老签订了《委托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由长江养老负责本公司的资金运用事宜。长江养老根据《委托资产管理合同》、投资指引和本公司的资产管理投资需求，自主进行委托资产管理项下的资产配置、投资决策和资金运用操作，制定具体投资策略和风险控制策略，发出投资交易和其他相关指令。2020 年 1 月 20 日，长江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关于各组合配置“太平洋-贵州水投夹岩水利项目债权投

资计划”的议案进行了通讯表决，议案获全票通过。

##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长江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形式，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通过本交易。

##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本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司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